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爱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解决方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表决3票。

关联董事潘爱华、杨晓敏、罗德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解决方案》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决定于2020年8月20日14:30在安徽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龙泉路6号未名医药产业园一期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4日